

意大利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  
道德规范和  
行为准则

**IMSTECHNOLOGIES**  
GROUP

## 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修订索引

版本	日期	描述
00	2020年6月	首次发布

目录

1.	目的和适用范围-----	4
2.	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5
3.	规范对象-----	5
4.	价值观-----	6
4.1	合法性-----	6
4.2	诚实、道德操守和正确性-----	6
4.3	透明性-----	7
4.4	保密性-----	7
4.5	公正和机会均等-----	7
4.6	企业信息和资金流动-----	7
4.7	安全、健康和工作条件保障-----	7
4.8	专业化和人力资源提升-----	7
4.9	风险意识-----	7
4.10	个人数据保护-----	7
5.	内部关系行为准则-----	8
5.1	筛选员工和合作者的政策-----	8
5.2	预防利益-----	8
5.3	雇员和合作者的职责-----	8
5.4	公司资源的使用-----	9
6.	对外关系行为准则-----	9
6.1	与客户的关系-----	9
6.2	与供应商的关系-----	9
6.3	与公共机构的关系-----	10
6.4	与政治和工会组织的关系-----	10
6.5	专业任命交付-----	10
6.6	礼物、好处和恩惠承诺-----	10
6.7	环境保护-----	11

7.	对落实《规范》的监督和控制在-----	11
8.	处分制度-----	12
9.	术语表-----	13

## 1. 目的和适用范围

目前，意大利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IMS Technologies) 是设计和制造高科技设备的国际引领者，活跃于分切复卷及后加工产业、包装、汽车等多个工业领域。

我们深知恪守道德是业务获得成功的必要条件，也是创造价值的基本要素之一，正因为如此才需要特定的规范。

本《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以下简称为《规范》）适用于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下文简称为“公司”）包括其在意大利和国外的所有控股公司（对于后者在适用法律的范围内）及其后文中所明确的规范对象。本《规范》中的公司或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指任何适用的单个公司。

在《规范》中明确表明本公司在相关业务中所遵循的价值观和行为准则以及与所有以实现其商业目标而缔结的相关方的关系。根据第 231/2001 号共和国法令中的“法人行政责任”的有关规定，本《规范》应被视为公司组织和管控模式的组成部分。

所有人员和后文中所明确的规范对象都必须遵循本《规范》和模式中的全部规定。

所有股东、顾问和其他外部合作者、客户、供应商以及出于各种原因为实现集团目标而工作的人将会巩固透明、正确和忠诚为价值观的可信赖的企业形象。

遵守本《规范》的各项规定是所有员工合同义务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意大利民法典》第 2104 条规定）。

所有代表或以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和/或其所属集团的名义的任何操作者概无例外或区别，都须注意所采用的本《规范》，承诺遵守其代表的价值观并认同这对于维持业务关系至关重要。即使以维护公司的权利和利益为由，上述主体任何不遵守本《规范》的行为都将被评估。

遵守本文件内容属于规范对象的个人责任。一旦获知《规范》，将不能以不了解或以从内部任何层级的任何人收到相反指示为由而不遵守。

## 2. 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

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认为必须根据第 231/2001 号法令采用包含本《规范》的内部组织和管控模式，目的在于确定并用清楚且透明的方式表明本公司在业务中所秉承的原则和价值观。

事实上，为了实现企业的宏伟目标，所有内部或者与其所下属的公司建立关系的主体都必须遵守利于工作的行为准则。

本公司的日常运营操作应以《规范》为导向，我们坚信如要实现企业目标则不能脱离道德规范，在业务上要完全遵守合法性原则。

为避免损害本公司的形象和声誉及其经济/商业关系，即使在不明确或潜在风险的情况下，都应以《规范》为准，必须对此加以了解并实施。

此外，本《规范》并未取代个人责任并以常识行事，是预防 2001 年 6 月 8 日第 231 号法令中所列犯罪行为的基本要素，也是根据上述规定形成了内部组织管理模式的组成部分。

董事、审计师或具有管理职能担任高级职务的所有主体，所有工作人员、合作者、顾问以及所有与本公司建立关系的第三方，都必须严格遵守如诚实、正直等基本原则，以透明和客观的态度达成企业目标。

本公司通过合适的预控方法和信息手段来保证所实施行为的透明度，在必要时进行干预，制止任何违反本《规范》的行为并监督对其有效的遵守。

## 3. 规范对象

根据231/2001法令规定有义务遵守本《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的对象包括：

### 内部对象

- 本公司和其所属集团的董事，拥有或履行代表、行政、管控职能的人
- 本公司的雇员

### 外部对象

- 本公司和其所属集团的工作人员以及所有代表或为其利益运营的主体
- 外部专业人士、合作者、顾问以及为集团公司和/或所属集团从事自雇职业的主体
- 本公司和/或其所属集团的供应商

对于上述外部对象，只要其与本公司和/或其所属集团有商业和劳动关系，就必须遵守本《规范》中所说明的道德价值观和行为准则。无论个人或企业的行为在何处发生，如果被发现与本公司的价值观与原则和/或与法律或法规相悖，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暂停和终止相关关系。

内部规范对象有责任处理（尤其但不限于）与外部主体具有商业性质的关系，应告知他们本《规范》中所规定的义务，要求他们遵守并在不合规的情况下采取适当措施。

担任经理或公司职能负责人的规范对象也要行使监督，对所有与他们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低一级的规范对象严密关注。此外，他们应按照下文规定的方式举报任何违规、违反或不遵守本《规范》中所包含原则的行为。

内部和外部的规范对象都要恪守本《规范》中的道德价值并坚持相关适用的行为准则，正如在处分制度中的合同义务。

## **4. 价值观**

为实现目标，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规范对象所必须遵守的价值观如下：

### **4.1 合法性**

本公司致力于遵守国家和欧盟法规进行经营，拒绝任何形式的非法行为，包括可能直接或间接构成与犯罪组织合作的行为。

内部各级管理部门、管理层以及雇员和合作者，在业务中必须严格遵守现行法规、本《规范》、公司流程和第 231 号法令的组织模式以及所有其他形式的内部规定。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以实现公司利益为由不守法或有不诚实的行为。

### **4.2 诚实、道德操守和正确性**

在任何类型和性质的活动或关系中，所有为本公司工作的人都必须严格遵守现行法律法规以及本《规范》。

在实现企业目标的过程中，在内部或外部人际关系或机构关系中，应以诚实与道德操守为本，秉持透明客观的态度为准则并尊重个人人格行事。

在任何情况下，不诚实的行为方式都不具有正当理由。

因此，本公司不会与做出有悖于本《规范》中具体规定的任何行为对象建立或保持任何类型的关系。

### **4.3 透明性**

透明性是规范对象与所有联系者关系中的基本原则，应承诺始终提供准确、客观、真实、及时和明确的信息。

负责保存会计记录的人员必须以准确、完整、真实和透明的方式进行每项登记并允许负责人

员（包括外部人员）进行检查。

账目登记必须基于精准可验证的信息，并且必须完全符合内部会计业务流程。

通过每项登记都能重建相关操作并必须附上对应的文件资料。

有关企业经营的所有操作都应有适当的记录，以便对决策、授权和执行过程进行检查和控制。

规范对象不管以何种方式得知账目中或所依据的资料中有遗漏、伪造或疏忽现象，必须将事实呈报上级并通知监督机构。

#### **4.4 保密性**

本公司确保处理信息和个人数据的保密性并保护与企业经营有关的信息。此外要求所获信息不得用于谋取不正当利益的个人目的或违法或可能损害公司权利、资产和目标达成。

另外，规范对象也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与其业务范围之外的目的或有任何违反适用法规的情况。

#### **4.5 公正和机会均等**

禁止一切形式的歧视，尤其是针对内部或外部对象的任何基于种族、国籍、性别、年龄、残疾、性倾向、个人或社会状况、政治或工会观点、哲学取向或宗教信仰的歧视。

#### **4.6 企业信息和资金流动**

应正确登记并授权每一项操作和交易，做到决策、授权和执行过程的可验证性和合法性。每项操作都有对应的书面证据支持，以便可在任何时候核查证明操作的可追溯性、特征和动机，并确认授权和执行操作以及登记和验证的人员。

所有规范对象都应确保在业务活动中所产生的口头或书面信息（纸质或电子文本）最大的真实性、透明性和完整性，做到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严格禁止可能导致公司涉嫌违反第 231/01 号法令的任何行为，即便只有最低的可能性发生。

#### **4.7 安全、健康和工作条件保障**

本公司确保工作场所的安全、卫生和健康，在经营时优先考虑并充分尊重人员的身体健康及其权利，严格遵守现行法律中有关工作场所的安全、卫生和健康的所有规定。

#### **4.8 专业化和人力资源提升**

本公司了解人力资源的重要性并为此提供合适的培训方法和专业信息更新来提高其技能。

#### **4.9 风险意识**

本公司希望提高雇员在日常工作中对潜在风险的敏感性。这应体现在每个人的具体行为中。对于内部控制系统如何在无不良重合或疏忽性遗漏的情况下具体防范此类风险要有深入的认识。

#### **4.10 个人数据保护**



根据现行法律，本公司致力于保护每位雇员的个人数据，广义来讲也就是与其相关的所有人员（包括雇员、客户和供应商）。

## 5. 内部关系行为准则

### 5.1 筛选员工和合作者的政策

人力资源是公司生存不可或缺的要害，是在市场竞争中成功的关键。员工应具有的诚实和忠诚、技术能力和专业性，认真的态度以及奉献精神，这是实现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目标的基本条件，也是对其董事、雇员和各类合作者等的要求。

为实现企业的发展目标并遵循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在内部政策上要根据上述价值观和特征来筛选雇员、顾问或各类合作者。在筛选的过程中，应确保人力资源对象符合实际需求，要避免任何形式的偏袒和偏向行为。

### 5.2 预防利益冲突

在进行任何业务时，所涉及的每个对象都应避免其个人、社会、财务或政治利益与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或其客户的商业利益发展有任何冲突。

利益冲突指的是规范对象谋求的利益与本公司或所属集团的任务不一致或规范对象的行为会对以企业利益为核心的决策力造成干扰，也就是规范对象在商业机会中为己谋利。

构成利益冲突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行为：

- 拥有或间接持有或涉及作为集团公司的供应商、客户或竞争对手的经济财务利益；
- 与供应商和客户有任何形式的企业任命或开展工作的行为；

利益冲突的发生以及违反法规和本《规范》的准则都会损害公司的形象和诚信。

因此，董事、雇员和合作者都不得利用内部职能把职责履行与个人和/或家庭利益为目的的经济活动重合。

认为可能存在冲突的人员应通知其上级或人力资源经理以便决定该冲突的有效性。在具体情况下，规范对象应遵循本公司的决定。

### 5.3 雇员和合作者的职责

每位雇员和合作者都必须忠实地履行所签署的劳动合同中的义务和本《规范》的规定，确保提供所需服务。

为此，雇员必须勤勉工作以保护公司资产，采取负责任的行为并符合规范使用的操作流程。

本公司和/或所属集团的所有雇员和合作者都有责任保护委托给他们的物质和财政资源并有义

务将任何风险或有害事宜即时告知相关单位。

全体员工应遵守公司有关信息安全的政策规定以保证信息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并使用清晰、客观和详尽的语言书写以便管理人员或由授权的外部主体进行必要的检查。

## 5.4 企业资源的使用

所有规范对象都有责任保护和保存其职责范围内的公司资源并以适当且符合内部要求和管理使用流程。特别是所有规范对象应：

- 尽职使用委托于其的企业资源；
- 避免不当使用企业资源而导致非法行为、损害或降低效率或在任何情况下可能与企业利益相悖的行为
- 严格遵守管理使用的内部流程和适用法律，特别是在软件或广义来讲知识产权保护方面；
- 在最高安全性的前提下，做到有礼并尊重他人感受使用资源。

本公司特别禁止使用任何可能违反现行法律的资源或在任何情况下侵犯他人特别是未成年人的自由、尊严和人身完整权。

同样禁止使用可能导致不当侵入或损坏他方信息系统的公司资源。

## 6. 对外关系行为准则

### 6.1 与客户的关系

本公司认为在服务中保持高质量标准至关重要。

在与客户的关系中，所有雇员和合作者都必须遵循正确行事和礼貌助人的标准，在有需求和有必要的时候提供详尽充分的信息，避免使用不正确的规避做法或以其他方式破坏对方的独立判断。

### 6.2 与供应商的关系

本公司在与提供商品和服务的供应商的关系中保持最大透明度，遵守现行法律和法规以及有关采购和选择供应商的内部程序。

事实上，按照公司政策以真诚透明的态度对待所有潜在的供应商，避免出现不合理、不公正的商谈或者任何出于偏袒或出于确定性或希望获得好处的逻辑，即使是与参与人或公司的供应关系无关的情况下。

### 6.3 与公共机构的关系

在与公共管理部门或与从事公共事务或利益的机构关系中，本公司严格遵守适用的欧盟、国家和企业法规。

所有规范对象应避免：

- 不得向涉及的公职人员、他/她的家庭成员或以任何方式与之相关的对象提供工作机会或任何便利；
- 不得向上述对象提供礼物、赠品或好处，即使是通过第三方，除非出于礼节只有适当价值；
- 承诺或使之承诺任何其他形式的利益或好处；
- 即便通过第三方不恰当地影响有关机构的决定；
- 为涉及的公职人员、其家庭成员或与其相关的对象间接创造便利。

如果本公司是民事、刑事或行政司法程序中（包括庭外和解）的一方，则公司机构、雇员及顾问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采取对集团有利的非法行为。

在与司法机构的关系中，所有雇员都应充分合作并如实陈述。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意在完全合规行事，任何形式的沉默和做假都是违背公司利益。

### 6.4 与政治和工会组织的关系

本公司不允许直接或间接偏袒或歧视任何具有政治或工会性质的组织；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向政党和工会、运动组织、委员会或其代表及候选人提供支持，除非有具体法律规定要求。

### 6.5 专业任命交付

为本公司和/或所属集团工作的任何类型的合作者和顾问在履行合同关系或任命期间，都必须以正确、诚实和忠诚的方式行事，在适用范围内遵守本《规范》和内部规定以及人员说明和指示。

本公司以绝对公正、自主和独立判断来确定并筛选合作者和顾问，不接受任何旨在实施或获得好处和便利的行为。因此所采用的必要条件是专业技能、声誉、独立性、组织能力、按合同义务与任命的正确性和准确执行性。

### 6.6 礼物、好处和恩惠承诺

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不允许为其工作的任何人在正常有礼的关系外，以其名义或为代表即使间

接性地接受、提供或承诺不应得的金钱、礼物、商品、服务或好处（即使是就业方面）。

## 6.7 环境保护

环境是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承诺保护的重点。为此，本公司在经营中努力保持经济活动和环境要求的平衡，最大程度地按照当前环境法规发展业务并时刻考虑后代的权利。

本公司承诺在所有经营活动中保护环境，使用能够避免或限制污染影响的工艺、技术和材料。

本《规范》所涵盖的对象应始终充分评估环境因素并进行预防性管理，积极干预以避免出现环境问题以及错误行为。

在工作场所传播环境理念并让所有人员参与。

## 7. 对落实《规范》的监督和控制在

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承诺遵守并要求遵守本《规范》的规定，由董事会审议根据第 231/01 号法令设立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被赋予监督和控制实施《规范》的职责与权力，特别是通过以下方式：

- 持续监督规范对象落实本《规范》；
- 促进和评估每一份旨在改进《规范》的报告和建议；
- 推广面向所有规范对象的沟通、培训和更新计划；
- 关于修订本《规范》或公司最重要政策和流程的意见以确保一致性。

为有效实施本《规范》，所有对象均有权向监管机构报告他们所意识到的违反本《规范》的价值观及相关行为原则的推定，即举报任何不合规的潜在态度或情况。所有规范对象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举报至监管机构的电子邮箱。

监督机构应采取行动确保举报者不受任何形式的报复、歧视或处罚或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通过保证其身份机密。同时不损害法律义务，保护公司和被恶意指控的人的权利。

应特别遵守以下规定：

- 任何违反或涉嫌违背本《规范》原则的信息和举报，无论从何方获得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不得匿名；

- 任何匿名举报只有在详细描述并包含后续验证阶段所需的要素时，才应考虑进一步检查。

被认为不可靠的匿名举报将不予考虑；

- 信息和举报应由相关人员直接发送给监管机构。

监督机构应评估收到的所有举报并决定是否采取具体行动。

在任何情况下，如第 179/2017 号法律条文规定都会为举报人提供保护，使其免受报复和/或歧视。

所有规范对象都必须与监督机构合作以便其进一步收集必要信息并正确系统地评估收到的举报。

监察机关接到举报后应审查事实，必要时听取举报人及被控违法者的意见。

监督机构可以利用在特定事项上有能力的单位或主体来分析和评估构成违反本《规范》和法规的行为。

## 8. 处分制度

如果确定违反本《规范》，监督机构应将报告提交董事会，要求实施必要的处分。如果违规涉及一名或多名董事会成员，监督机构应将报告和纪律处分建议提交董事会以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由监督机构启动的职能部门批准根据现行法规采取包括处分在内的措施，落实后将结果提交给监督机构。如果监督机构提出的处分未被实施，应给出充分理由。

所有违反本《规范》各项原则和内部协议231/2001模式流程的行为都将损害公司与其董事、合伙人、员工、顾问、任何形式的合作者、供应商、商业和金融合作伙伴以及一般性的规范对象之间的信任关系。因此公司将引用 231/2001 模式中的纪律处分流程，不论此类行为是否具有刑事相关性或者在构成犯罪的情况下是否建立刑事诉讼程序，都将以适当相应的方式即刻彻查此类违规行为。

本公司雇员不遵守或违反本《规范》的规则将构成违反劳动关系所规定的义务并应受到纪律处分。该处分应符合法律以及适用的《国家集体劳动合同》的规定。

此类处分对应每个案件的重要性和严重程度。

上述违规行为的核实、纪律处分流程的管理和处罚实施由被授权的公司职能部门负责。

如果董事违反了本《规范》中的行为规则，集团会评估事实和行为并根据法律规定和适用的《国家集体劳动合同》对其采取适当措施并，并考虑此类违规行为所构成的违反劳动关系而产生的义务。

合作者、顾问或其他通过自由职业合同关系与公司相关的第三方的任何行为如果违反了本《规范》的规定，在严重的情况下，可能会导致合同关系终止。如果因此类行为对公司造成损害，无论合同关系是否终止都不影响任何赔偿请求。

## 9. 术语表

- **董事**：担任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主体职能，有权管理内部事务, 对外代表公司;
- **股东**：持有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一股或以上股份的主体（自然人或法人）；
- **客户**：购买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产品或使用其服务的主体（自然人或法人）；
- **合作者**：与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或其所属的科埃克雷瑞奇集团（Coeclerici）集团相关的对象，通过所谓的非典型劳动合同或以培训和定向实习的形式提供；
- **外部合作者**：与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或其所属的科埃克雷瑞奇集团无关的主体，通过劳动合同提供服务合作以实现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目标（例如顾问）；
- **顾问**：根据授权协议或其他合作协议以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的名义和/或代表其行事的主体;
- **供应商**：向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提供商品、工作和服务的主体（自然人或法人）；
- **模式**：根据第 231/01 号法令，旨在预防犯罪风险的组织、管理和控制模式；
- **公司机构**：本术语指董事会和监事会；
- **监督机构**：按照法令第 6 条规定所设置的机构，其任务是监督运作并建立组织和管控模式以及更新；
- **工作人员**：最高管理层、雇员和合作者；
- **雇员**：与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有受雇型劳动关系的所有人员，包括除高层管理人员外的管理人员；
- **公共管理部门**：国内外公共管理部门，包括被任命执行公共服务的相关官员和主体；
- **公司**: 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
- **高层管理人员**：担任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董事或行使管理职能的主体，也就是实际上管理和控制艾玛斯集团公司的人。





艾玛斯技术集团公司

IMS TECHNOLOGIES S.p.A.

地址: Via Cav. A. Beretta

邮编: 25 24050 Calcinato (BG)